

证券代码：600479

证券简称：千金药业

公告编号：2017-011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事后审核问询函

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千金药业”）于2017年4月1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下发的《关于对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17】0390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现就《问询函》中提及的问题回复公告如下：

一、关于公司经营情况

1. 经营业绩。公司2016年度营业收入28.6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近17%，净利润1.49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近6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34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近75%。公司披露称，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之一为公司积极开拓市场，保持营业收入稳步增长，同时积极做好成本控制，其中中成药业务在营业收入增长的情况下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另一原因为卫生用品业务亏损比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减少。请补充披露：（1）结合中成药的成本构成，说明中成药业务在营业收入增长的情况下，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的具体原因。（2）结合卫生用品的销售模式、成本构成说明卫生用品业务亏损比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减少的原因。

回复：

（1）报告期内，公司中成药成本 20,003.89 万元，其成本构成项目为：直接材料、人工成本、折旧、制造费用。其中本期直接材料 7416.61 万元、人工成本 4843.65 万元、折旧 1439.41 万元、制造费用 6304.22 万元，同比变动情况分别为：-677.09 万元、363.28 万元、-381.32 万元、292.81 万元；占该类总成本比分别为 37.08%、24.21%、7.2%、31.51%，占比与去年同期相比分别增减以下百

分点：-2.58、2.25、-1.72、2.05。由此可见，导致中成药营业成本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材料成本和折旧下降。

因公司在原药材价格处于低位时，进行了战略储备，导致主要原材料消耗单价下降，2016年直接材料成本7416.61万元，同比下降677.09万元，降幅8.37%。

因母公司近几年未发生新增的大额固定资产投资，母公司采用双倍余额递减法的折旧方法，折旧公式为：年折旧额=固定资产期初账面净值×2÷预计折旧年限×100%，按照该方法，以前年度固定资产投资形成的年度折旧将逐年递减，2016年折旧成本1439.41万元，同比减少381.32万元，降幅20.94%。

(2) 报告期内，卫生用品亏损1802万，相比2015年亏损4768万，减亏62%。减亏的原因主要来自三个方面：

①线下销售规模增加，人均销售效能提高。2016年卫生用品线下销售规模相比2015年增长65%，销售人员增长不多，人均销售额大幅度提升；2016年卫生用品销售费用10428.3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约为63.86%，2015年销售费用10023.59万元，费用率103.7%的，同期对比2016年销售费用率下降了39.84%，从而减少亏损。

②线上渠道销售份额增长幅度大，所创利润增加

2016年通过调整渠道结构，大力发展线上渠道。线上渠道销售一直是正利润，线上渠道销售大幅度上升，比2015年增长了278%，销售份额占比提升了20%，导致大幅度减亏。

③广告投入减少，投放效率提升。

2016年调整广告宣传策略，由粗放型投放转向精准投放，取消了传统的电视媒体投放，重点在女性集中的爱奇艺等视频网站投放，广告投入的性价比更高。2016年广告宣传费投入1072.78万，相比2015年2441.62万减少了56%，从而导致大幅度减亏。

2. 分季度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公司2016年分季度营业收入、净利润、扣非后净利润差异较大。请公司结合业务特点、经营安排以及营业收入、利润的确认时点和政策等，补充披露四个季度营业收入、净利润及扣非后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并请公司会计师发表意见。

回复:

2016 年分季度营业收入、销售费用、销售费用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如下:

	第一季度 (1-3 月)	第二季度 (4-6 月)	第三季度 (7-9 月)	第四季度 (10-12 月)
营业总收入	520,548,192.58	757,723,258.97	709,002,869.31	877,611,191.33
销售费用	128,968,934.86	245,752,920.72	247,472,510.06	239,704,985.40
销售费用率	24.78%	32.43%	34.90%	27.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969,530.81	16,466,649.96	28,423,845.62	83,568,646.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496,402.22	15,720,322.30	26,121,009.11	74,483,206.42

公司营业收入的确认时点为: 药品生产、药品批发、卫生用品销售在货物交付给购货方、购货方验收并在调拨单上签字或者出具收货凭据、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 药品零售、百货零售在商品交付给顾客并收取货款或取得收取货款的权利时确认收入。

各季度营业收入、净利润及扣非后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是:

(1) 报告期内 1 季度营业收入最低, 4 季度营业收入最高, 2 季度略高于 3 季度, 主要是因为每年春节都在一季度, 经销商一般会在 4 季度完成节前备货及铺货, 所以公司会在 4 季度出现销售的小高峰, 而在一季度出现销售的低谷。公司营销改革在 2016 年已凸显效应,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加 418,201,437.51 元, 但应收账款余额仅增加 21,450,289.38 元, 同时预收款项余额增加 15,810,067.81 元。

(2) 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一是营业收入的波动(原因见上一条说明), 二是销售费用的波动。各季度销售费用波动情况说明: , 公司二季度销售费用率 32.43%、三季度销售费用 34.9%, 高于一季度和 4 季度的销售费用率, 主要是因为补充销售人员, 导致二季度开始差旅费、人工成本增加, 同时在二三季度集中投放广告、促销等专项费用, 导致二季度的销售费用相对较高。而一季度由于销售人员减少及春节放假等因素导致费用率较低; 四季度销售费用率较低, 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的增长摊薄了销售费用率。

扣非后净利润各季度的变动情况与上述净利润变动情况一致。

会计师意见：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四个季度营业收入、净利润及扣非后净利润变动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企业收入确认政策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二、关于公司财务信息

3. 存货。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3.587亿元，跌价准备31.96万元，账面价值为3.584亿元。其中，库存商品账面余额2.608亿元，跌价准备20.5万元，账面价值2.606亿元。请补充披露：（1）存货中库存商品的主要构成；（2）结合公司存货减值测试的具体会计政策，以及主要材料、产成品价格走势、保质期等，说明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是否充分，并进行同行业对比；（3）结合公司库存商品的构成及其保质期，说明公司库存商品中的一年内到期、两年内到期的存货量，到期后相关存货的会计处理及对公司的影响。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回复：

（1）公司期末存货中库存商品的主要构成如下：

	库存商品	占库存商品的比例
1. 药材	21,817,218.73	8.36%
2. 药品	213,537,546.97	81.86%
3. 卫生用品	21,136,866.80	8.10%
4. 其他	4,379,035.65	1.68%
合计	260,870,668.15	100.00%

（2）公司的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公司的主要材料、产成品价格走势：1、报告期公司中药生产产品销售价格稳中有升，其中妇科千金胶囊价格平稳、妇科千金片价格有所上升；原材料基本上从原产地收购，价格呈上升趋势，其中党参预期 2017 年价格涨幅较大。原材料和产成品可变现净值明显高于成本，不存在减值迹象。2、报告期公司西药生产产品销售价格大部分呈上升趋势，仅毛利率较高的拉米夫定、缬沙坦胶囊销售价格稍有下降，但原材料和产成品可变现净值明显高于成本，不存在减值迹象。3、报告期公司药品批发零售的毛利率为 16.86%，库存商品总体不存在减值迹象。4、报告期公司卫生用品价格全面呈上升趋势，原材料和产成品可变现净值明显高于成本，不存在减值迹象。

从主要材料、产成品价格走势分析，报告期公司的存货不存在减值迹象，因此公司年末仅对已到有效期尚未报损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100%。报告期末公司已到有效期尚未报损的存货 319,689.41 元，共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19,689.41 元。存货的效期管理好，对已到有效期的存货及时报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就少。通过查阅已披露的医药行业上市公司年报，部分上市公司期末存货跌价准备在 50 万元左右。说明我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充分。

(3) 公司库存商品的构成及其保质期、一年内到期、两年内到期的库存商品量如下：

	保质期	库存商品	其中：一年内到期	两年内到期
1. 药材	无保质期	21,817,218.73		
2. 药品	18 个月至 3 年	213,537,546.97	1,486,669.20	75,767,245.65
3. 卫生用品	3 年	21,136,866.80	3,298.48	1,437,312.45
4. 其他	无保质期	4,379,035.65	54,302.58	724,894.99
合计		260,870,668.15	1,544,270.26	77,929,453.09

公司对已到保质期的库存商品按要求进行报损，已报损库存商品的会计处理为：借记管理费用、贷记库存商品，报告期内报损到期库存商品 2,106,603.85 元。

会计师意见：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是充分的，对已到保质期的库存商品按要求进行了报损，并进行了相应的会计处理。

4. 研发投入会计处理。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合计6389万元，其中资本化研

发投入204万元，主要为千金湘江新产品一致性评价支出。请公司对照对照《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七号医药制造》（以下简称《指引》）第十一条，结合药品研发流程，补充披露公司研发支出的资本化条件，及上述资本化研发投入确认依据。

回复：

本公司将研究开发阶段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及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新产品研究开发支出划为研究阶段支出，一致性评价支出划为开发阶段支出。

一致性评价是指对已经批准上市的仿制药，需在质量与药效上达到与原研药一致的水平。在开展一致性评价过程中，药品生产企业以参比制剂为对照，全面深入地开展比对研究，包括处方、质量标准、晶型、粒度和杂质等主要药学指标比较研究，以及固体制剂溶出曲线的比较研究，以提高体内生物等效性试验的成功率，并为将药品特征溶出曲线列入相应的质量标准提供依据。一致性评价分为药学研究、生物等效试验及组织申报三个阶段，三个阶段所发生的研发费用符合资本化条件，计入资本化研发投入。

2016年子公司千金湘江药业新产品一致性评价支出共204万元，全部是用于拉米夫定片、缬沙坦胶囊以及马来酸依那普利片三个品种的药学研究阶段开发支出，符合上述资本化条件，因此列入资本化研发投入。

三、医药行业信息

5. **一致性评价。**2016年3月，国务院印发《关于开展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意见》，要求2007年10月1日前批准上市的化学药品仿制药口服固体制

剂，应在2018年底前完成一致性评价。请补充披露：（1）公司截止目前开展一致性评价的情况，包括需开展、已开展、未开展一致性评价的药品及其基本情况；

（2）公司是否能按要求在规定期限届满前完成相关药品的一致性评价，及如未完成对公司的影响。

回复：

（1）公司截至目前共有13个药品需开展一致性评价，需进行一致性评价的13个药品占公司2016年度化药销售总额的比重超过70%，其中，千金湘江药业有9个品种，分别为：拉米夫定片、缬沙坦胶囊、马来酸依那普利片、多潘立酮片、蒙脱石散、盐酸地芬尼多片、碳酸锂片、阿奇霉素颗粒、氟康唑胶囊；千金协力药业有4个品种，分别为：苯磺酸氨氯地平片（5mg）、尼群地平片（10mg）、双嘧达莫片（25mg）和盐酸小檗碱片（50mg、100mg）。以上品种中，已开展一致性评价的药品共有8个，尚未开展一致性评价的药品共5个，目前公司正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A. 已启动一致性评价的药品情况

序号	药品名称	主治功能	注册分类	市场容量 (亿元)	2016年销售 (不含税, 万元)	一致性评价 进展情况	预计完成 时间
1	拉米夫定片	慢性乙型肝炎	原注册分类6类	21	13,578	正在进行药学研究	2018年8月
2	缬沙坦胶囊	降压药	原注册分类6类	40	15,931	正在进行药学研究	2018年10月
3	马来酸依那普利片	降压药	原注册分类6类	20	7,091	正在进行药学研究	2018年8月
4	多潘立酮片	用于消化不良、腹胀、嗝气、恶心、呕吐、腹部胀痛	原注册分类6类	3	2,082	正在进行药学研究	2018年12月
5	盐酸地芬尼多片	眩晕症、晕动病	注册分类6类	1.5	3,331	正在进行药学研究	2018年11月
6	碳酸锂片	躁狂症	原注册分类6类	0.5	1,769	正在进行药学研究	2019年10月
7	蒙脱石散	用于成人及儿童急、慢性腹泻	注册分类6类	4	2,695	正在进行药学研究	2018年6月
8	苯磺酸氨氯地平片	降压药	注册分类6类	5	339.73	已完成工艺处方研究, 准	2018年10月

						备 BE 试验。	
--	--	--	--	--	--	----------	--

B. 未启动一致性评价的药品情况

序号	药品名称	主治功能	注册分类	市 场 容 量	2016 年销 售（不含 税，万元）	计划开展情况
1	阿奇霉素 颗粒	抗生素，消炎 药	原注册分 类6类	46	1,492	2017年10月 开展
2	氟康唑胶 囊	抗真菌	原注册分 类6类	22	700	2017年10月 开展
3	尼群地平 片	降压药	原注册分 类6类	0.4	363	暂无计划
4	双嘧达莫 片	抗血小板聚 集	原注册分 类6类	0.3	/	暂无计划
5	盐酸小檗 碱片	肠道感染	原注册分 类6类	0.9	/	暂无计划

（2）在公司已开展一致性评价的8个药品中，有7个品种按计划能够在规定期限内完成一致性评价，有1个品种碳酸锂片按照目前计划尚不能在规定期限内完成一致性评价，该品种2016年度销售额约为1769万元；尚未开展一致性评价的5个药品2016年度销售总额约为2555万元。

对于上述难以在规定期限内完成一致性评价及尚未开展一致性评价的6个品种，公司将努力争取在规定期限内完成一致性评价工作。如确实不能在规定期限内完成一致性评价工作，将会对公司收入和利润产生一定影响，但不构成重大影响，上述6个品种2016年度合计销售收入4324万元，占公司2016年度合并销售收入的比重为1.51%，合计产生的净利润153万元，占合并报表净利润的比重为0.89%。

6. 医药行业资质。由于行业的特殊性，医药公司具有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其影响重大。请公司补充披露：（1）公司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经营许可证及其期限；（2）2017年将到期的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经营许可证等续期存在的障碍、涉及产品的收入及占比，及到期未能续期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回复：

（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相关资质证书情况

公司名称	资质证书类型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许可范围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药品生产许可证	湘 2015005 4	湖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年 12月31 日	生产地址和生产范围: 1. 湖南省株洲市荷塘区金钩山路: 片剂、颗粒剂、丸剂(水丸、浓缩丸)、硬胶囊剂、糖浆剂、茶剂、酒剂(含中药提取) 2. 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株洲大道801号: 硬胶囊剂、片剂、颗粒剂、凝胶剂(含中药提取)、栓剂
湖南千金协力药业有限公司	药品生产许可证	湘 2015005 6	湖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年 12月31 日	生产地址和生产范围: 株洲市天元区黄河北路1361号: 片剂、颗粒剂、硬胶囊剂、糖浆剂、煎膏剂(含中药提取)、原料药(水飞蓟宾葡甲胺、恩替卡韦)
湖南千金湘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药品生产许可证	湘 2015005 5	湖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年 12月31 日	生产地址和生产范围: 1. 湖南省株洲市文化路1号: 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散剂、溶液剂(外用)、原料药、精神药品 2. 湖南省株洲市荷塘区金龙东路1号: 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
湖南千金药材有限公司	药品生产许可证	湘 2015005 9	湖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9年 12月02 日	生产地址和生产范围: 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株洲大道801号: 中药饮片[净制、

					切制、炮炙（炒制、炙制、蒸制、煮制）]
陇西千金药材有限公司	药品生产许可证	甘 2016011 0	甘肃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1年 4月28 日	生产地址和生产范围： 陇西县中医药循环经济产业园长安路天宝路什字：中药饮片
湖南千金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药品经营许可证	湘 BA73100 05	湖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9年 11月2 日	经营方式： 零售（连锁） 经营范围： 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制剂药、生化药品、生物制品、抗生素制剂、蛋白同化制剂及肽类激素（限胰岛素）
湖南千金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药品经营许可证	湘 AA73300 10（更）	湖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9年 10月10 日	经营方式： 批发 经营范围： 中药材、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抗生素原料药、抗生素制剂、麻醉药品及一类精神药品、二类精神药品、蛋白同化制剂及肽类激素、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制剂
陇西千金药材有限公司	药品经营许可证	甘 AB932H0 34	甘肃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9年 12月26 日	经营方式： 批发（非法人） 经营范围： 中药材（国限品种除外）、中药饮片
湖南千金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湘 2015005 4	湖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年 8月9日	生产地址： 新化县洋溪镇官渡桥 生产范围： III类：6865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

(2) 公司近期不存在相关许可证到期未能续期的障碍。

7. 公司医药制造销售模式。公司年报披露，公司医药制造业务的销售渠道主要是医药经销商，且销售终端主要为医院、零售药店及第三终端。请补充披露：

(1) 两票制对公司的具体影响，及公司的应对措施；(2) 按销售终端分类，披露公司医药制造业务对应的营业收入、净利润的情况；(3) 结合公司医药制造业务的销售渠道、销售模式，分别说明公司报告期内不同销售渠道、销售模式是否存在退货、退货的比例及相应的会计确认与处理，并请会计师发表意见；(4) 对照《指引》第九条，结合主要客户类型、客户地区分布等，补充披露公司主要药(产)品终端市场定价原则及其可能存在的经营风险。

回复：

(1) 两票制对公司不存在重大影响。两票制对以招商代理为主的生产企业和代理型流通企业有较大影响。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采用自主销售模式，已经按照两票制模式运行，并且已实行两票制的省份对公司不存在影响。

(2) 按销售终端分类，披露公司医药制造业务对应的营业收入、净利润的情况：

项目	营业收入(不含税)	净利润
医院	454,888,774.51	57,572,898.00
零售药店	376,663,850.70	36,955,231.29
第三终端	659,225,373.02	80,759,130.45
合计	1,490,777,998.23	175,287,259.75

(3) 公司医药制造业务的销售渠道主要是医药经销商。在医药行业产业链中，医药制造企业不直接与医药终端交易，而是将产品销售给医药经销商，再由其销售至各医药终端。公司的销售终端主要为医院、零售药店及第三终端。

报告期内，公司药品生产销售退货 1,479.0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0.52%，全部通过经销商退回。退货原因 60%以上为物流破损，因产品过效期或滞销而发生的实质性退货 397.38 万元。对因物流破损和产品过效期发生的退货采取补货方式处理，因产品滞销发生的退货冲减了当期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和营业成本。

会计师意见：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报告期内的退货比例低，对退货进行了恰当的会计处理。

(4) 公司主要客户为医疗机构、OTC渠道、第三终端。客户分布在除西藏、台湾以外的全国各省区。公司主要药（产）品定价原则为：

①在 OTC 渠道、第三终端市场，产品定价主要依据成本现状与竞品状况，依据产品历史价格综合形成的企业自主、全国统一定价原则。②在医疗机构市场，产品定价是由各省集中招标采购所形成的价格。

可能存在的经营风险：一是降价风险，在医疗机构市场，药品在参与招标时可能面临降价压力，一旦产品降价，将会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二是落标风险，部分省份招标定价存在突破公司的价格底限而不得不暂时退出的可能性，如果这种情况发生，将对公司在该省区的销售产生不利影响。

8. 中药药材情况。根据《指引》第十二条的要求，按照治疗领域补充披露公司主要中药产品涉及的重要药材品种、供求情况、采购模式以及其价格波动对公司药（产）品成本的影响情况。

回复：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的中成药以妇科中药为核心。主要妇科类中成药产品为妇科千金片、妇科千金胶囊，妇科千金片、妇科千金胶囊全年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5.71 亿元，占公司中成药营业收入比达 85%。该二个产品的主要中药材为当归和党参，当归党参二味中药材占妇科千金片、妇科千金胶囊直接材料成本的比重超过 50%。当归党参的供求情况、采购模式以及其价格波动对公司中成药成本的影响情况：

(1) 当归。主要产地甘肃，2016 年总供求量约 3.6 万吨，我公司产品生产需求量约 470 吨。采购模式为由陇西千金药材有限公司在当归主产区直接进行采购。2016 年当归市场收购价 40 元/公斤附近，该药材价格每上下波动 10%，影响中成药生产成本增减 166 万元左右。

(2) 党参。主要产地甘肃，2016 年总供求量约 4 万吨，我公司产品生产需求量约 400 吨。采购模式为由陇西千金药材有限公司在党参主产区直接进行采购。2016 年党参市场收购价格 50 元/公斤附近，该药材价格每上下波动 10%，影响

中成药生产成本增减 177 万元左右。

四、其他

9. 担保。公司年报披露，2015年4月9日、2016年3月25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千金大药房为千金医药分别提供3000万元及4000万元的担保，到期日分别为2016年4月8日及2016年12月31日。请公司披露：（1）上述担保履行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情况；（2）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年报中披露以外的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回复：

（1）上述担保履行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①上述担保履行的决策程序：

上述担保是千金大药房为千金医药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进行的担保业务，两家公司都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两笔担保分别经千金大药房2015年3月2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5年4月7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及2016年3月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6年3月22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担保未在上市公司层面进行审议。

②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在2015年半年度报告、2015年年度报告、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2016年年度报告中对上述担保事项进行了持续披露，未进行临时公告。

（2）经核查，2015年及2016年期间，除上述担保外，公司于2015年3月为控股子公司千金协力药业办理银行贷款进行了信用担保，担保总额为2500万元，详见2015年3月31日《千金药业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担保的公告》。

除此之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后续，公司将根据本次回复函之情况对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进行相应的修订。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04月19日